

证券代码：830801

证券简称：盈富通

主办券商：川财证券

深圳市盈富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沙市盈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下称：长沙子公司）于2012年11月在长沙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实缴资本人民币300万元。自2017年至今一直未营业。截至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长沙子公司净资产约为人民币228万元，总资产为人民币596万元，其中长沙子公司对公司负担的债务即公司享有的长沙子公司债权约为人民币350万元。现基于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以人民币380万元的价格出售长沙子公司100%股权，并结清公司与长沙子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具体内容以公司与受让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42,437,293.80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为34,813,620.96元。截至2018年12

月 31 日，长沙子公司的总资产为 5,961,843.93 元，净资产为 2,277,831.43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总资产的 14.05%、净资产的 6.54%。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的 30%，也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 50%以上，本次交易事项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交易完成后需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长沙湘深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977 号三〇一佳园 15 栋 405 房

注册地址：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977 号三〇一佳园 15 栋 405 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谭旻明

实际控制人：谭旻明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长沙市盈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湖南省长沙市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1、公司为长沙子公司唯一股东，持股比例为 100%，主营业务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动画、漫画、电脑图文设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设立时间为 2012 年 11 月 22 日；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 627 号 B-3 栋加速器生产车间 806。

2、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享有优先受让权的股东。

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长沙子公司资产总额 5,961,843.93 元、负债总额 3,684,012.50 元、应收账款总额 6,798.21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元、净资产 2,277,831.43 元、主营业务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174,271.84 元，净利润 -72,558.10 元。

4、标的公司最近 12 个月未曾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和改制。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用于交易标的 100%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享有的长沙子公司债权一并转移给对方，公司与长沙子公司的债权债务结清。

（四）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长沙子公司股权，长沙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

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未为长沙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长沙子公司理财。截至本次交易之前一日，长沙子公司对公司负担的债务约 350 万元，现公司通过此次股权转让同时处理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本次交易完毕后，双方不存在债权、债务关系。

四、定价情况

综合考虑长沙子公司的经营现状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股权及债权债务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380 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自愿将长沙子公司的 100%股权和相关债权一并转让给交易对方，交易对方同意以人民币 380 万元受让长沙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债务，支付方式为对公转账，具体交易安排以《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时间以相应的主管部门登记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盈富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盈富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